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FOSUN PHARMA 复星医药

上海復星醫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Shanghai Fosun Pharmaceutical (Group)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2196)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而作出。

茲載列上海復星醫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登的《上海復星醫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債券受托管理事務報告(2021年度)》，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上海復星醫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吳以芳

中華人民共和國，上海
2022年6月30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吳以芳先生、王可心先生及關曉暉女士；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為陳啟宇先生、姚方先生、徐曉亮先生及潘東輝先生；以及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李玲女士、湯谷良先生、王全弟先生及余梓山先生。

* 僅供識別

股票简称：复星医药/復星醫藥

股票代码：600196.SH/02196.HK

债券简称：18 复药 01

债券代码：143422.SH

债券简称：18 复药 02

债券代码：155067.SH

债券简称：21 复药 01

债券代码：175708.SH

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2021 年度)

受托管理人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HAITONG SECURITIES CO., LTD.

(住所：上海市广东路 689 号)

二〇二二年六月

重要声明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公司”或“复星医药”）对外公布的《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等相关公开信息披露文件、发行人提供的证明文件以及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海通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目 录

第一章 公司债券概况	1
第二章 发行人 2021 年度经营和财务状况	6
第三章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与核查情况	10
第四章 公司债券增信措施、偿债保障措施的有效性分析及执行情况	11
第五章 公司债券本息偿付情况	12
第六章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13
第七章 公司债券跟踪评级情况	14
第八章 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其他义务的执行情况	15
第九章 受托管理人职责履行情况	16
第十章 与发行人偿债能力和增信措施有关的其他情况及受托管理人 采取的应对措施	17

第一章 公司债券概况

一、发行主体名称

中文名称：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Shanghai Fosun Pharmaceutical (Group) Co., Ltd.

二、公司债券审核及注册规模

2018年2月5日，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注册（证监许可[2018]265号），发行人获准发行不超过人民币50亿元公司债券。

三、公司债券的主要条款

（一）“18复药01”

1、债券名称：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及代码：简称为“18复药01”，债券代码为“143422.SH”。

3、发行规模：人民币13.00亿元。

4、票面金额及发行价格：本期债券面值100元，按面值平价发行。

5、债券品种的期限及规模：本期债券为5年期，附第3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债券持有人回售选择权。发行规模为人民币13.00亿元。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期债券已完成部分本期债券的回售及转售，债券余额为人民币7.45亿元。

6、债券利率：初始发行利率为5.10%；2021年8月13日进行票面利率调整，调整后的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为3.50%。

7、还本付息方式：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1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本金自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具体本息兑付工作按照主管部门的相

关规定办理。

8、付息日：本期债券付息日为2019年至2023年每年的8月13日，前述日期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兑付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如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2019年至2021年每年的8月13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9、兑付日：2021年8月13日完成部分债券的回售资金兑付；本期债券余额部分的兑付日为2023年8月13日，前述日期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兑付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10、担保方式：本次发行的公司债券无担保。

11、发行时信用级别：经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AAA，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AAA。

12、最新跟踪信用级别及评级机构：在本期债券的存续期内，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每年将至少出具一次正式的定期跟踪评级报告。2022年5月20日，本期债券已发布跟踪评级报告，评级为AAA稳定。

13、债券受托管理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登记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二）“18复药02”

1、债券名称：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一)。

2、债券简称及代码：简称为“18复药02”，债券代码为“155067.SH”。

3、发行规模：人民币5.00亿元。

4、票面金额及发行价格：本期债券面值100元，按面值平价发行。

5、债券品种的期限及规模：本期债券为4年期，附第2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债券持有人回售选择权。发行规模为人民币5.00亿元。截至2021年

12月31日，本期债券已完成部分本期债券回售及转售，债券余额为人民币2.40亿元。

6、债券利率：初始发行利率为4.47%；2020年11月30日进行票面利率调整，调整后的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为3.83%。

7、还本付息方式：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1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本金自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具体本息兑付工作按照主管部门的相关规定办理。

8、付息日：本期债券付息日为2019年至2022年每年的11月30日，前述日期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兑付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如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2019年至2020年每年的11月30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9、兑付日：2020年11月30日部分债券完成回售资金兑付；本期债券余额部分的兑付日为2022年11月30日，前述日期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兑付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10、担保方式：本次发行的公司债券无担保。

11、发行时信用级别：经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AAA，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AAA。

12、最新跟踪信用级别及评级机构：在本期公司债券的存续期内，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每年将至少出具一次正式的定期跟踪评级报告。2022年5月20日，本期债券已发布跟踪评级报告，评级为AAA稳定。

13、债券受托管理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登记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三）“21复药01”

1、债券名称：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

一期)(品种一)。

2、债券简称及代码：简称为“21复药01”，债券代码为“175708.SH”。

3、发行规模：人民币16.00亿元。

4、票面金额及发行价格：本期债券面值100元，按面值平价发行。

5、债券品种的期限及规模：本期债券为4年期，附第2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债券持有人回售选择权。发行规模为人民币16.00亿元。

6、债券利率：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为3.98%，在存续期前2年固定不变；于存续期的第二年末，发行人可行使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7、还本付息方式：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1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本金自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具体本息兑付工作按照主管部门的相关规定办理。

8、付息日：本期债券付息日为2022年至2025年每年的2月2日，前述日期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兑付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如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2022年至2023年每年的2月2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9、兑付日：本期债券的兑付日为2025年2月2日，前述日期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兑付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本期债券下一回售选择权日为2023年2月2日。

10、担保方式：本次发行的公司债券无担保。

11、发行时信用级别：经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AAA，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AAA。

12、最新跟踪信用级别及评级机构：在本期公司债券的存续期内，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每年将至少出具一次正式的定期跟踪评级报告。2022年5月20日，本期债券已发布跟踪评级报告，评级为AAA稳定。

13、债券受托管理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登记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第二章 发行人2021年度经营和财务状况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发行人名称 : 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英文名称 : Shanghai Fosun Pharmaceutical (Group) Co., Ltd.
注册资本 : 256,289.8545 万元
实缴资本 : 256,289.8545 万元
注册地址 : 上海市普陀区曹杨路 510 号 9 楼
法定代表人 : 吴以芳
成立日期 : 1995 年 5 月 31 日
股票简称 : 复星医药/ 復星醫藥 股票代码 : 600196.SH/
02196.HK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 吴以芳
联系电话 : 86-21-33987870
传真 : 86-21-33987871
电子邮箱 : ir@fosunpharma.com
经营范围 : 生物化学产品, 试剂, 生物四技服务, 生产销售自身开发的产品, 仪器仪表, 电子产品, 计算机, 化工原料(除危险品), 咨询服务; 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相关技术的出口业务, 经营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零配件及相关技术的进口业务。

二、发行人 2021 年度经营情况

2021年, 随着中国医疗卫生体制改革的深入, 制药工业整体进入转型期, 行业结构发生较大调整, 仿制药下行压力进一步加大, 创新药研发及上市进入快速发展期, 同时创新研发竞争日趋激烈。发行人加强研发、供应链、生产及商业化体系的整合, 经营业绩呈小幅增长。

2021年，发行人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390.05亿元，同比增长28.70%；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人民币47.35亿元，同比增长29.28%；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人民币32.77亿元，同比增长20.60%；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人民币39.49亿元，同比增长53.07%。

2021年度，发行人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业务板块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收入占比 (%)
制药	2,890,400.00	1,384,000.00	74.10
医疗器械与医学诊断	593,800.00	304,200.00	15.22
医疗健康服务	411,800.00	333,300.00	10.56
合计	3,900,508.66	2,022,826.95	100.00

三、发行人 2021 年度财务状况

发行人 2021 年和 2020 年主要会计数据以及财务指标列示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2021年度/末	2020年度/末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变动幅度超过 30%的，说明原因
总资产	9,329,379.10	8,368,600.97	11.48	-
总负债	4,491,822.65	3,770,172.79	19.14	-
净资产	4,837,556.45	4,598,428.18	5.20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919,194.91	3,699,553.31	5.94	-
资产负债率 (%)	48.15	45.05	6.88	-
扣除商誉及无形资产后的资产负债率 (%)	61.02	56.83	7.37	-
流动比率	1.04	1.01	2.97	-
速动比率	0.85	0.80	6.25	-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45,065.01	732,488.13	-11.94	-
营业收入	3,900,508.66	3,030,698.13	28.70	-
营业成本	2,022,826.95	1,373,352.88	47.29	主要系报告期内收入增加及产品结构变化所致。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2021年度/末	2020年度/末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变动幅度超过30%的,说明原因
利润总额	605,383.84	467,784.44	29.42	-
净利润	498,743.81	393,997.98	26.59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327,729.64	271,750.80	20.60	-
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73,526.97	366,281.29	29.28	-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EBITDA)	859,282.06	708,880.29	21.2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394,874.70	257,977.43	53.07	主要系报告期内1)收入和经常性收益增长的现金流贡献;2)复必泰(mRNA 新冠疫苗)结算时间性差异影响。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385,698.71	-470,622.87	-18.05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83,127.91	146,712.91	-156.66	主要系报告期内收购凯茂生物 ¹ 等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的筹资活动净流出增加。
应收账款周转率	7.36	6.79	8.39	-
存货周转率	3.80	2.95	28.81	-
EBITDA 全部债务比	0.20	0.19	1.66	-
利息保障倍数	8.12	6.19	31.18	主要系报告期内①利润总额较上年同期增加;②利息费用随融资成本下降而同比减少。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6.93	5.27	31.50	主要系报告期内①利润总额较上年同期增加;②利息费用随融资成本下降而同比减少。
EBITDA 利息倍	10.42	8.11	28.48	-

¹ 凯茂生物:指上海凯茂生物医药有限公司,系发行人之控股子公司。

主要会计数据及 财务指标	2021年度/末	2020年度/末	本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	变动幅度超过 30%的, 说明原 因
数				
贷款偿还率 (%)	100.00	100.00	0.00	-
利息偿付率 (%)	100.00	100.00	0.00	-

四、发行人偿债意愿和能力分析

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 发行人发行的各类债券及债务融资工具均未出现延迟支付到期利息及本金的情况, 生产经营及财务指标未出现重大不利变化, 发行人偿债意愿及偿债能力正常。

第三章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与核查情况

一、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根据发行人募集说明书的约定，“18复药01”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全部用于偿还计息债务本息。

根据发行人募集说明书的约定，“18复药02”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全部用于偿还计息债务本息。

根据发行人募集说明书的约定，“21复药01”基础发行规模人民币10亿元，超额配售规模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含人民币10亿元），其中，募集资金扣除承销费用后，基础发行规模人民币10亿元拟用于补充营运资金，超额配售规模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含人民币10亿元）拟用于偿还计息债务本息。

二、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及专项账户运作与核查情况

截至2021年末，“21复药01”扣除本期债券承销费用后，募集资金中人民币10亿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其余募集资金用于偿还存量债券。募集资金专户运转正常。截至2019年末，“18复药01”、“18复药02”所有募集资金已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使用完毕，本报告期内不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第四章 公司债券增信措施、偿债保障措施的有效性分析及执行情况

一、公司债券增信措施及偿债保障措施的有效性

“18复药01”、“18复药02”、“21复药01”均为无担保债券。

为充分、有效地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发行人制定了一系列工作计划，形成一套确保债券安全兑付的保障措施，以保证债券按时、足额偿付，具体偿债保障措施详见债券募集说明书。

二、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为了充分、有效地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发行人为本次债券的按时、足额偿付制定了一系列工作计划，包括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发行人承诺等，形成了一套确保债券安全兑付的保障措施。本次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较募集说明书中相关内容没有重大变化。

第五章 公司债券本息偿付情况

一、本息偿付安排及报告期内本息偿付情况

报告期内，受托管理人在利息偿付前已及时提示并督促发行人按时履约，足额付息，未发生发行人不能偿还债务的情况。发行人报告期内本息偿付情况如下：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报告期内本息偿付情况	还本付息方式	报告期内付息日	债券期限	到期日
143422.SH	18复药01	已于2021年08月13日完成本期付息工作	每年付息1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2021年8月13日	3+2	2023年8月13日
155067.SH	18复药02	已于2021年11月30日完成本期付息工作	每年付息1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2021年11月30日	2+2	2022年11月30日

第六章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未召开持有人会议。

第七章 公司债券跟踪评级情况

一、“18复药01”跟踪评级情况

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于2022年5月19日出具了信用评级报告。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AAA，评级展望为AAA，本期公司债券的信用等级为AAA。

二、“18复药02”跟踪评级情况

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于2022年5月19日出具了信用评级报告。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AAA，评级展望为AAA，本期公司债券的信用等级为AAA。

三、“21复药01”跟踪评级情况

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于2022年5月19日出具了信用评级报告。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AAA，评级展望为AAA，本期公司债券的信用等级为AAA。

第八章 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其他义务的执行情况

截至本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出具之日，“18复药01”、“18复药02”、“21复药01””未涉及其他义务执行情况。

第九章 受托管理人职责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海通证券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有关规定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等约定，通过舆情监测、业务提示及现场回访等方式对企业有关情况进行了跟进和督导，履行了受托管理工作职责。

第十章 报告期内与发行人偿债能力和增信措施有关的其他 情况及受托管理人采取的应对措施

董事人事变更

1、发行人已于2021年6月12日披露了《2020年度股东大会、2021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会及2021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会决议公告》，公告基本事项如下：

黄天祐先生、江宪先生连续担任发行人独立非执行董事期满6年，于2021年6月11日退任发行人独立非执行董事和第八届董事会各相关专业委员会委员及召集人。王全弟先生、余梓山先生于2021年6月11日获发行人2020年度股东大会选举为发行人独立非执行董事。

2、发行人已于2021年11月10日披露了《关于非执行董事辞职的公告》，公告基本事项如下：

2021年11月9日，龚平先生、张厚林先生因工作安排调整，辞任发行人非执行董事。根据《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龚平先生、张厚林先生的辞任于送达董事会时生效。龚平先生、张厚林先生的辞职不会导致发行人现有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规定的法定最低人数，不会对董事会的正常运作产生影响。

3、发行人已于2021年12月8日披露了《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基本事项如下：

王可心先生、关晓晖女士于2021年12月7日获发行人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为发行人执行董事。

海通证券作为公司债券18复药01、18复药02、21复药01的受托管理人，及时出具了相应的临时受托管理报告。

（本页无正文，为《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21年度）》之盖章页）



债券受托管理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6月30日